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上午10:00至11:00在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任岁强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计348人，代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5,466,600份，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53.70%。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提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提案》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管理委员会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5,466,600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

员会委员的提案》

经审议表决，选举石少军先生、王宁先生、任岁强先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5,466,6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任岁强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持有人会议授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1. 召集持有人会议；
2. 代表全体持有人开展或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4. 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协议、合同文件；
5.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6.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7.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预留份额（如有）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分配份额、时间安排、解锁比例等；
8.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9.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10.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因个人考核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

的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将收回的份额分配至其他符合条件的参与对象；

11. 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簿记建档、变更和继承登记；
12.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应当由持有人会议决策事项外的其他事项；
13.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4.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5,466,6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有效表决份额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3 日